

## ● USPTO和SIPO啟動直接優先權文件電子交換，提供免費、安全的服務，簡化專利申請程序

美國專利商標局（USPTO）和大陸國家知識產權局（SIPO）於10月底啟動了一項新的免費服務，讓兩局以電子方式直接交換專利申請案的優先權文件。這項新的服務將有助於簡化專利申請程序，降低企業追求專利全球化之成本。

這項新服務將給予USPTO和SIPO相當的權限，在不增加申請人額外花費的情況下，透過兩局的電子檔案管理系統，取得申請人提供給對方的優先權文件電子檔案。有了這項新服務，申請人將不再需要取得或申請紙本優先權文件；然而，申請人仍然有義務確保及時提供優先權文件。

USPTO副局長表示，透過加速USPTO及SIPO的專利申請程序，能夠使申請人節省更多的成本，提升USPTO推動強化並保護全球智財權的目標。

依據保護工業財產權巴黎公約（the Paris Convention for the Protection of Industrial Property），專利申請人可向該公約任一會員國提出申請（優先權文件），並在12個月內，於取得首次申請案的申請日之優先權時，向其他會員國提出相對應的申請。這使得申請人在12個月期間，決定要向那一個國家提出後續申請，為自己的發明尋求保護。一般而言，為了使較早提出的國外申請案之優先權請求更為完善，申請人會被要求，自費向每一個日後申請的專利局提出紙本的優先權文件。

在不增加申請人負擔的情況下，USPTO透過安全的電子連結，利用三邊文件查詢網站服務（Trilateral Document Access Web Service，TDX）交換優先權文件。這種安全地交換電子優先權文件的方式，促進了USPTO及SIPO之間的資訊分享，並降低了處理紙本優先權文件，及掃描至雙方的電子影像檔案管理系統的行政成本。此項新服務所帶來的流程簡化及成本的降低，嘉惠所有的使用者。

美國專利商標局

<http://www.uspto.gov/news/pr/2014/14-28.jsp>